

副本

(GF-2017-0201)

办	合同编号
公	第 0071 号
室	2025年5月7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定

二〇二五年 五月 八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定

二〇二五年 五月 八日



说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



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陕西润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 2025 年 4 月 8 日“朱雀院区实验动物楼第一、二层改造项目项目”招（议）标会议决定，发包人（下称甲方）将该工程招标编号：ZX2025-02-25委托给承包人（下称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权利与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内容，以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朱雀院区实验动物楼第一、二层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朱雀院区实验动物楼（朱雀大街 421 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工程说明：本项目为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朱雀院区实验动物楼第一、二层改造项目，项目地点位于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朱雀院区院内，总体改造建筑面积约 540 m²，其中，一层为大小鼠屏障区域，面积约 290 m²，二层为兔普通区域，面积约 250 m²。主要改造内 容如下：1、拆除工程：原有装修及水暖电系统拆除、土建墙体拆改、垃圾清运等；2、建筑及净化装饰装工程：普区墙顶地装 修、净化维护系统、净化门窗系统、PVC 地面；3、暖通空调工程：送风系统、排风系统、空调系统；4、电气工程：照明系统、动力系统、消防系统、弱电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5、给排水工程：给水、排水、软化水、无菌水系统。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及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等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主要内容如下：

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实验动物楼改造，项目地点位于西安市陕西省



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朱雀院区内，总体改造建筑面积约 540 m²，其中，一层为大小鼠屏障区域，面积约 290 m²，二层为兔普通区域，面积约 250 m²。。

三、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个日历日（具体以开竣工报告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通过陕西省科技厅实验动物管理委员会验收通过，并取得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玖万元整（¥2390000.00 元）。

其中：

(1) 措施项目费：

人民币（大写）玖万玖仟叁佰玖拾柒元零壹分（¥99397.01 元）；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玖仟壹佰壹拾陆元捌角捌分（¥89116.88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项目最终结算价款不能超过合同总价。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固定综合单价/固定总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响应（投标）文件、工程报价单或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其附件
6. 磋商（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7. 图纸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甲乙双方相关负责人：

1、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李培东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2、发包人派驻的现场代表

姓名：吴磊 职务：甲方代表

3、项目经理

姓名：张艳娟 职务：项目经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5 月 7 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陕西西安 签订。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约定签字盖章或盖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壹份。



发包人: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1261000043520394XK

地 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
21号

邮政编码: 71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9-62288428

传 真: 029-62288428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二路支行

账 号: 102043526064



承包人:陕西润楷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136MA6W1BM965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航天产业基地
神舟三路 532 号

邮政编码: 71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9-85832249

传 真: 029-85832249

电子信箱: 274303598@qq.com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西安交大支行

账 号: 61050172410000000363

